

附件

2022 年护理岗位硕士研究生笔试 疫情防控注意事项

一、根据疫情防控有关规定，参加考试人员须加强防疫知识学习，主动接种新冠病毒疫苗，考前主动减少外出、不必要的聚集和人员接触，确保考试时身体状况良好。考试前 14 天每日自觉进行体温测量、记录及健康状况监测，如实填写《考试人员健康管理信息承诺书》(附后)。考试时，凭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、山东省电子健康通行码绿码、通信大数据行程卡绿卡、本人签字的《笔试人员健康管理信息承诺书》(附后)和考前 48 小时内(依采样时间计算)新冠病毒核酸检测阴性证明(纸质版)，方可进入考点参加考试。

二、持非绿码的考生应主动向招聘单位申报，告知旅居史、接触史和就诊史，评估后确定考试安排。

三、存在以下情形的，不得参加考试：①不能按要求提供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等健康证明者；②确诊病例、疑似病例、无症状感染者和尚在隔离观察期的密切接触者、次密接者；③考前 14 天内有发热($\geq 37.3^{\circ}\text{C}$)、咳嗽、腹泻等症状未痊愈且未排除传染病及身体不适者；④有中风险地区所在县(市、区、旗)旅居史且离开上述地区不满 7 天者、有高风险地区所在县(市、区、旗)旅居

史且离开上述地区不满14天者；对尚未公布中高风险地区但近期新增感染者较多、存在社区传播风险的其他疫情风险区域，参照中高风险地区所在县（市、区）执行。⑤有境外旅居史且入境未滿28天者。

四、属于以下特殊情形的，须主动向招聘单位申报，采取必要的隔离防护和健康监测措施：

1. 治愈出院的确诊病例和无症状感染者，应持考前7天内的健康体检报告(纸质版)，体检正常、肺部影像学显示肺部病灶完全吸收、2次间隔24小时核酸检测(其中1次为考前48小时，痰或鼻咽拭子)均为阴性的，在备用隔离考场考试。

2. 考前14天内从外省入济返济参加考试的考生，须提供启程前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(纸质版)和入济后考前48小时内的核酸检测阴性证明(纸质版)。不存在上述第三项中“不得参加考试情形”但从发生本土疫情区县入济返济的，在备用隔离考场考试。

3. 考前14天内有发热($\geq 37.3^{\circ}\text{C}$)、咳嗽、腹泻等症状的，须提供医疗机构出具的诊断证明和考前48小时内的核酸检测阴性证明，并在备用隔离考场考试。

五、考试当天，若考生入场或考试期间出现咳嗽、呼吸困难、腹泻、发热等症状，经专业评估和综合研判，能继续参加考试的，安排在备用隔离考场考试。

六、进入考点前，考生须听从考点工作人员指挥，佩戴一次性医用外科口罩，保持“一米线”排队有序入场。在接受身份核验时，逐人按要求摘下口罩核实身份。候考及考试期间，须全程佩戴口罩。

七、请考生备齐个人防护用品，严格做好个人防护，保持手卫生。合理安排交通和食宿，注意饮食卫生。

请考生认真阅读疫情防控注意事项，特别是外地来济人员，要提前了解并严格执行我市疫情防控有关规定和要求（通过“国务院客户端”微信小程序“各地防控政策”栏目、“济南卫生健康”公众号“疫情防治”-“济南市信息发布”查询“入济返济最新要求”，**咨询电话 0531-12345、0531-81278816**），考前避免前往疫情中、高风险地区，主动减少外出和不必要的聚集、人员接触，以免影响参加考试；注意做好自我健康管理和个人防护，每日自觉进行体温测量、记录及健康状况监测。前往考点途中，要全程佩戴口罩、做好手部卫生、避免在车上饮食，与周围乘客尽可能保持安全距离。凡违反我市常态化疫情防控有关规定，隐瞒、虚报旅居史、接触史、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重点信息的，将依法依规追究责任。

如疫情防控形势及相关政策发生变化，将视情调整考试安排，届时将另行发布公告。请广大报考人员理解、支持和配合。

附件 1

考试人员健康管理信息承诺书

情形 姓名		健康排查（流行病学史筛查）					
		14 天内国内 中、高风险等疫 情重点地区旅居 地（县、市、区）	28 天 内境外 旅居地 （国家 地区）	居住社 区 21 天内 发生疫 情 ①是 ②否	属于下列哪种情形 ①确诊病例②无症状感染者③ 密切接触者④次密切接触者⑤ “同时空”伴随人员⑥与感染 者活动时空轨迹重叠人员⑦中 高风险地区人员⑧全域封闭管 理地区人员⑨其他根据疫情防 控工作需要集中隔离人员⑩以 上都不是	是 否 解 除 医 学 隔 离 观 察 ①是 ②否 ③不 属于	核 酸 检 测 ①阳性 ②阴性 ③不需要
健康监测（自考前 14 天起）							
天数	监测 日期	健康码 ①红码 ②黄码 ③绿码	早体温	晚体温	是否有以下症状 ①发热②乏力③咳嗽或打喷嚏 ④咽痛⑤腹泻⑥呕吐⑦黄疸⑧ 皮疹⑨结膜充血⑩都没有	如出现以上所列 症状，是否排除疑 似传染病 ①是 ②否	
1							
2							
3							
4							
5							
6							
7							
8							
9							
10							
11							
12							
13							
14							
考试当天							

本人承诺：以上信息属实，如有虚报、瞒报，愿承担责任及后果。

签字：

身份证号：

联系电话：

附件 2

关于山东省电子健康通行码申领使用、 查询疫情风险等级等有关问题的说明

一、如何申请办理和使用山东省电子健康通行码

山东省电子健康通行码可通过三种途径办理。一是微信关注“健康山东服务号”微信公众号，进入“防疫专区”办理；二是下载“爱山东”APP，进入首页“热点应用”办理；三是支付宝首页搜索“山东健康通行卡”办理。经实名认证后，填写申报信息获取“山东省电子健康通行码”。其中：

1. 山东省居民可直接点击“健康通行卡”栏目，选中“通行码申请”，按照提示填写相关信息，并作出承诺后，即可领取健康通行码。

2. 外省来鲁（返鲁）人员，到达我省后须通过“来鲁申报”模块转码为山东省健康通行码，持绿码一律通行。

3. 自境外入鲁（返鲁）人员隔离期满后，经检测无异常的通过“来鲁申报”模块申领健康通行码，经大数据比对自动赋码。

省外考生山东省电子健康通行码（绿码）转换有问题的，可拨打咨询电话 0531-67605180 或 0531-12345。

二、中、高风险等疫情重点地区流入人员管理有关规定

中、高风险等疫情重点地区来鲁的人员纳入当地疫情防控体系，按照有关要求提前准备、健康管理和核酸检测，具体要求请联系各地疾控部门。

三、如何查询所在地区的疫情风险等级

可使用“国务院客户端”微信小程序点击“疫情风险查询”，或在微信小程序中搜索“疫情风险等级查询”，或登录 <http://bmfw.www.gov.cn/yqfxdjcx/index.html>，选择查询地区即可了解该地的疫情风险等级。

附件 3

济南核酸检测电子地图

济南 208 处愿检尽检采样点“一键直达”，其中提供 24 小时服务的有 83 家（截至 5 月 12 日，之后会动态更新）。

通过手机关注“健康济南共建共享”微信公众号，在“疫情防治”专栏“核酸检测地图”查询，也可以扫描下方二维码进行查询。

